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白孟桓

電話：04-37061316

電子信箱：e-j37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436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\_1150043672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師生踴躍預約蒞臨交通部公路局所屬交通安全教育  
園區參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5年5月6日臺教社（一）字第1150045969號函及交通部公路局115年5月4日路監交字第11550082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詳細資訊請參閱所附交通部公路局函文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(含附件)



國立頭城家商 115/05/18

